

东北石油大学秦皇岛校区

疫情防控期间学生体温晨午检制度

为有效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，保障全校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维护正常的校园秩序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切实落实责任，坚持预防为主、防治结合的应急处理原则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，最大限度地防止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和扩散。

二、强化对学生的防疫知识教育，牢固树立防控疫情意识，自觉主动地参与配合学校开展的各种防疫活动。

三、疫情防控期间，所有在校学生每日（包括双休日和节假日）均应进行体温晨检和午检，学生未返校时自行进行监测。在校学生每天早上检测时间为 7:00 至 7:40，中午检测时间为 12:00 至 13:00，以宿舍为单位学生自行进行体温检测，以班级为单位由班长如实填写班级全体同学体温情况登记表，上报到系（部），系（部）汇总后留底备查，学生工作部随时抽查收取相关材料。

四、各系（部）辅导员为学生体温晨检和午检报告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副书记为总负责人，辅导员汇总学生体温晨检、午检汇总表，每周报副书记备查。

五、在体温检测过程中，一旦发现学生有体温检测超过 37.3 度并伴有头痛、咳嗽及身体乏力等情况，应立即报告辅导员，辅导员按应对突发疫情处置流程处理。

六、学生在体温检测以外时间发现有发热症状，要立即报告辅导员。

七、辅导员应做好学生双休日、节假日以及因其他原因离校后再返校时的健康上报工作，并对学生及时进行体温检测，同时详细了解学生在外出期间的身体状况，如有异常及时向学校汇报。

八、对不服从学校规定，拒绝进行体温晨检、午检的学生，由系部进行批评教育，情节严重者，上报学校给予纪律处分。

东北石油大学秦皇岛校区学生工作部

2022年10月18日

